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国神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亲自出席董事 8 人，李东董事因公请假，委托高嵩董事代为出席并投票。会议由王祥喜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黄清参加会议，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批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

1. 同意《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章程修正案》”），并将《章程修正案》以特别决议案形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章程修正案》之后报请核准/备案公司章程的过程中，根据相关监管机构提出的修改要求，对《章程修正案》做其认为必须且恰当的修改，并办理或授权办理公司章程修改所必需的相关法律程序。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四、《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设立煤炭产业运营管理中心 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聘任杨吉平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聘任杨吉平先生为中国神华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杨吉平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六、《关于聘任赵永峰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聘任赵永峰先生为中国神华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赵永峰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9 年 8 月 24 日

附件

杨吉平简历

杨吉平，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杨先生拥有丰富的煤炭企业管理经验，他于1992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采矿工程系采矿工程专业。现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产业运营管理中心主任。

杨先生自2018年10月至2019年8月任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自2011年8月至2018年10月历任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自2009年11月至2011年8月任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此前，杨先生曾任原宁夏石嘴山矿务局一矿副矿长，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枣泉矿筹建处第一副处长，梅花井煤矿筹建处党支部书记、处长，石嘴山金能煤业公司党委副书记、经理等职务。

除以上披露内容外，杨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赵永峰简历

赵永峰，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专家。赵先生长期从事煤炭生产管理工作，他于1988年毕业于山西矿业学院矿井建设专业。

赵先生自2018年5月至2019年8月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产业运营管理中心主任、副书记。自2013年9月至2018年5月历任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监局常务副局长（部门正职级）、煤炭生产部总经理。自2009年5月至2013年9月历任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9年5月历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调度室主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此前，赵先生曾任神华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上湾煤矿总工程师，生产技术部副经理、经理、常务副经理，补连塔煤矿党委书记、矿长，神华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除以上披露内容外，赵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本公司股票。